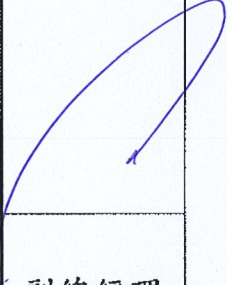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主旨：商用 7 人座公務車申請 事項： (一) 配合公司發展算力櫃資料儲存事業，跨國際性來往重要客戶接送需求日益頻繁，高級商用車租賃及便利性不敷實際需求，故擬申請 7 人座高級商用公務車一台。	簽呈
總經理	(二) 在考量品牌形象及產品保修耐用度，擬購買 TOYOTA Alphard Hybrid 車型。交易對象為豐田北都南港所。	
	(三) 購入價格為 316 萬元。 (如附件一) (四) 車輛資料(附件一) (1)廠牌：TOYOTA ；型式：Alphard 2.5 hybrid (2)出廠年月：2026 年 ； 顏色：黑色。 (3)排氣量：2487 CC；座位：7 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1 日
副總經理	(五) 其他費用：(附件二、三) 配備加裝費用 0 元，保險費(強制險)61,421 元，領牌費用 16,000 元(多退少補)正確費用依實際規費收據請款。	
	呈請鈞長核示	
會簽		部門
蔡明憲		廠長室 承辦 陳家翰



汽車買賣契約書

訂 單 號 碼

領照名稱：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營利事業或身分證字號：05712099

出生年月日：

電話：宅

公 (02) 23937111

行動電話：

E-mail：

戶籍地址：100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50號11樓

使用人：林雅琪

身分證字號：C220374766

出生年月日：62年4月22日

電話：宅

公

行動電話：0935633333

E-mail：

連絡地址：100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50號10樓

訂約人：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宅

公 (02) 23937111

行動電話：

E-mail：

《標的物》

☐本訂單為「選配特殊車型/色系」，定金付款後，排期生產。

《約定交車日》

《訂單區分》

車名： ALPHARD HV	車型：AEACH 2.5 HV	SFX(內部代號): CABW	外觀色: 鉑鑽白	內裝色: 黑色	日期:	☒ 一般 ☐ 營業 ☐ 大宗
車型年/出廠年: 2027/2026	能源種類: ☐ 汽油 ☐ 柴油 ☒ 汽油(油電) ☐ 電能/汽油 ☐ 電能	排氣量: 2.5	產地: 日本	台數: 1	地點: 北都南港所	☐ 其它_____

《價金及交付》(以下幣別皆為新台幣)

建議售價：3,160,000 元整	成交價金：3,160,000 元整	新台幣 \$ 參佰壹拾陸萬零仟零佰零拾 元整(含營業稅)
定 金：_____元整	☐ 刷卡 ☐ 現金 ☐ 匯款 ☒ 未收取定金	定金交付日期：
☐ 票據 日期：	票號：_____	銀行：_____分行：_____帳號：_____
餘 款：3,160,000 元整	☒ 一次交付 ☐ 分次交付	如現金付款，為確保款項安全，請配合以匯款給付，匯款戶名及匯款銀行、帳號如下：
◆第一次交付金額：3,160,000 元整	第一次交付日期：	戶 名：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現金 ☒ 匯款 ☐ 票據 票號：_____	日期：	匯款銀行：中國信託銀行營業部
☐ 刷卡	銀行/分行：_____	帳 號：(專屬)92454012610822
◆第二次交付金額：_____元整	第二次交付日期：	FAX NO.：(02)2782-7133
☐ 現金 ☐ 匯款 ☐ 票據 票號：_____	日期：	
☐ 刷卡	銀行/分行：_____	帳號：_____
☐ 分期付款(各期價款與其它附加費用合計總價款與現金總價之差額：_____元整)		
頭期款額：_____元整	貸款年利率：_____%(不得超過16%)	
貸款金額：_____元整	每期繳款：_____元整	
貸款期數：_____期	分期支票：_____張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本 契 約 書
印 花 稅 總 繳
台北市負責總繳人：許志寬

*審閱期

原合約條款業經訂約人審閱(審閱期至少三天)完畢並簽名，本次變更合約無須重新簽名。

* ☒買方於締約前已現場確認實車外觀、配備，了解本契約權利義務且理解訂購車輛配車日期未定，並同意待車輛抵台或賣方獲配車通知後，雙方另約交車日。實際建議售價、配備以和泰官網公告為準，如雙方對車型年/出廠年、約定交車日、成交價金、配備等無法合意，均得解除契約，除賣方退還買方已付價金外，互不負賠償責任。

* ☐買方有意願申請貨物稅補貼。
* 顧客繳納之定金及車款等，本公司均開立發票，請務必向銷售顧問索取。
(車款發票則請於領牌後索取)
* 如有任何購車疑問，請洽銷售顧問，或撥服務電話：0800-221345

《車輛投保意向》

☐ 車體險(甲式 ☐ 乙式 ☐ 丙式)	自負額_____元	保險費用
☐ 強制險	☐ 意外險	☐ 竊盜險
☐ 乘客險	☐ 颱風險	☐ 零件險
☐ 代步險	☐ 其它	
		預估 61,421 元
本車保險由和安保險代理人公司招攬，保險內容另以保險契約約定之，與本汽車買賣契約無關		

《標的物之其他配備與特約事項》

1、領牌費：16,000 元	付款日期：
保險費及領牌費實報實銷。	
交期備註：依和泰配車通知	

買方(訂約人)簽章

林雅琪

中華民國 115年 7月 3日

賣 方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五段312號8樓
TEL: (02)288-6990
用契稅有限車

營業所 南港營業所

銷售顧問

陳承仁

20271

配件 / 改裝部品 買賣契約書

MB11508645

訂單編號：B011507002701

銷售顧問：陳泓仁

《顧客資料》

希望交車日：

交車地點：北都南港所

顧客姓名：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車名：ALPHARD HV

車型：AEACH

SFX: CABW

車色：鉑鑽白/黑色

明細

《車輛配件》

金額合計 新台幣 \$ () 元整(含營業稅)

〈贈送配件〉

BG02-NFEG40B01 隔熱紙FSK NFEG40前2片 *1 業代贈送(積點)
BG02-NFEG40C04 隔熱紙FSK NFEG40後4片+後檔1片 *1 業代贈送(積點)
BG02-NFEG75A02 隔熱紙FSK NFEG75前檔全貼 *1 業代贈送(積點)

《約定事項》

《其它約定事項》

買賣雙方同意如下：

- 賣方交付購買配件及部品時，買方應逐一點收並確認效能及規格（部品尺寸及重量公差為±2%），如有不符應立即反應；買方於配件/部品確認單上簽名後，即屬驗收完畢。
- 本契約與汽車買賣契約各自獨立，如配件或部品發生瑕疵，買方不可因該配件或部品瑕疵要求行使汽車買賣契約之瑕疵擔保或其他相關權利。
- 賣方提供配件或部品瑕疵之保固方式為免費修復。賣方提供配件或部品瑕疵之保固方式為免費修復。
- 如有下列各款情形致買方或他人發生損害，應由買方自行負責：
 - 買方自行改裝配件或部品；
 - 買方將配件、部品合併使用非TOYOTA正廠配件、非車美仕配件或非本契約所購買和泰車體之部品
 - 其他可歸責買方之事由。
- 本契約總成交價格內含安裝配件、部品時可能發生之零配件拆卸及處理費用，買方同意拆卸下零配件逕由賣方處置。
- 保固說明：
 - 配件：購買本契約正面表列之TOYOTA正廠配件及車美仕配件，除特殊限制產品外，自交車日起享有4年或12萬公里（以先到者為準）之保固服務，詳細內容及特殊限制請參閱車美仕官網（<http://www.ht-carmax.com.tw>）。
 - 部品：購買本契約正面表列和泰車體之部品，詳細保固內容及特殊限制請參閱和泰車體部品使用說明書或服務保固卡。
- 所有因本契約所引起之爭執，如有訴訟之必要時，以賣方所在地之地方法院，或消費關係發生地之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

《車輛配件》

贈送車牌ETC、天窗藍鑽隔熱紙、防水腳踏墊。

買方簽署

林雅琪

買方業已審閱且了解商品型錄之內容，並同意
其內容作為本契約之一部分。

115年 7月 3日

賣方(銷售顧問)簽署

陳泓仁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02)2788-6990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二段312號8樓

115年 7月 3日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專賣汽車
用契約章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本契約書

印花稅總繳

台北市 負責總繳人：許志寬



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HOTAI INSURANCE CO., LTD.

汽車保險要保書 / 報價單

114.6.2和泰產商品字第1140125804A號函送保險商品資料庫



條款及不保事項

M0278

M01357091

公司·地址：臺北市中山區敬業二路55號5樓

請公開查詢 <https://www.hotains.com.tw> 免費申訴電話：0800-501888 消費者可至本公司總、分支機構、網址查詢或索取書面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保險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業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
慎選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單位：新臺幣元

報價日期：115/07/03 服務人員：FG420 王鈞奕 服務電話：0277103900 傳真電話：0227861600
報價單號碼：(任意險)M01357091-000-0 (強制險)M01357092-000-0 團體代號：

保險期間：自民國115年07月03日中午12時起 任意序號：20260703I06 經銷商代碼：B01
至民國116年07月03日中午12時止 強制序號：260703B3024157 保險卡號碼：

保人：140318998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先生 國籍：中華民國 與被保險人關係：本人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057***99 出生日期： 性別：男 聯絡電話： 傳真電話：

居/營業所： 法人註冊地：中華民國 行動電話：

保險人：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先生 國籍：中華民國 婚姻：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057***99 出生日期： 性別：男 聯絡電話： 傳真電話：

居/營業所： 法人註冊地：中華民國 行動電話：

保人E-MAIL： 被保險人E-MAIL：

加被保險人： 抵押權人：

始發照年月日：115/07 出廠年月：2026/06 廠牌型式：56097400 Toyota豐田(日本) 其他-小客車

氣量/馬力：2,487 立分公公/HP 引擎/車身號碼： 牌照號碼： 載客人數：7 人

車輛種類：03 自用小客車 折舊率表：15% (自用15%/20%/25%) 年齡性別係數：1.00 載重： 噸

置價值：3,160,000 (營業15%/20%/25%/30%) 車體係數：0.00 車責係數：0.00

險種類	給付項目	保險金額	自負額	保險費
5-乙式車體損失險	修復及相關費用	3,160,000	無	36,666
101-汽車約定折舊率附加條款				
0-車體全損免折舊			無	513
4-車體許可使用免追償	修復及相關費用	3,160,000	同主約	1,430
1-竊盜損失險	失竊尋回修復或滅失之損失	3,160,000	無	8,980
0-竊盜全損免折舊			無	1,616
1-第三人責任險(傷害)	每一人傷害	3,000,000	無	2,742
	每一意外事故之傷害	30,000,000		
2-第三人責任險(財損)	每一意外事故之財損	500,000	無	4,017
9-第三人超額責任險	傷害、財損超額責任給付	10,000,000	無	1,123
8-駕駛人傷害醫療給付	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	2,000	無	
	每次傷害給付日數上限	90		
9-駕駛人傷害險	失能或身故	3,000,000	無	776
9-乘客體傷責任附加條款	每一人傷害	3,000,000	無	2,160
	每一意外事故限額	18,000,000		

註：

「保險標的物不含隔熱紙、鍍膜及包膜」

此強制險相關欄位，僅為提醒保戶維持強制險之有效性及檢視保障之完整性。強制汽車責任保險訂定仍須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施行細則第四條辦理	強制保險證號碼：	任意險保險費 (繳別：年繳)	60,023
	保險期間：自民國115年07月03日中午12時起 至民國116年07月03日中午12時止	強制險保險費	1,398
	車輛種類：03 自用小客車 本期等級：4 酒 0 次 投保 時 分	一次繳付總保險費	61,421

* 本人同意以下之聲明事項 * (* 受益人與被保險人關係：法定/配偶/子女/父母；其他關係請自行填寫。)
傷害險被保險人名冊：(受益人與被保險人關係：法定/配偶/子女/父母；其他關係請自行填寫。如未指定身故受益人，則約定為法定繼承人且依民法繼承編相關規定。)

被保險人資料(*被保險人姓名同要保人免簽名)					受益人資料			
姓名(簽名)	與要保人關係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性別	聯絡電話	姓名	與被保險人關係	聯絡地址

9-駕駛人傷害險身故或失能保險金額 300萬元
詳閱保險種類、給付項目及保險金額)